

科威尔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5 年前三季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每股分配比例：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10 元（含税），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不送红股。
-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的股份余额后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
-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扣减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股份余额发生变动的，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 本次利润分配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及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一、利润分配方案内容

截至 2025 年 9 月 30 日，公司 2025 年前三季度合并报表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51,600,157.93 元，未分配利润为 242,842,144.65 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经董事会决议，公司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的股份余额后为基数进行利润分配，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00 元（含税）。截至 2025 年 12 月 30 日，公司总股本 84,070,709 股，扣除回购专用证券账户的股份余额 991,042 股后参与分配股数共 83,079,667 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8,307,966.70 元（含税）。本次利润分配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不送红股。

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总股本扣减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股份余额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如后续总股本发生变化，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

二、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一) 审计委员会意见

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29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5 年前三季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审计委员会认为，公司 2025 年前三季度利润分配方案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以及《公司章程》等的有关规定，综合考虑了公司目前总体运营情况及未来发展资金需求与股东投资回报等因素，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全体委员一致同意本议案，并同意将该方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 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30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5 年前三季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本方案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全体董事同意本利润分配方案，并同意将该方案提交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

三、相关风险提示

1、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综合考虑了公司目前总体运营情况、公司发展阶段以及未来的资金需求与股东投资回报等因素，不会对公司经营情况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

2、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科威尔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12 月 31 日